

中国科协 文件

中科部

科协发宣字〔2023〕13号

中国科协 科技部关于开展 2023年“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科协、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协、科技局，中国科协所属各全国学会、协会、研究会，有关高校科协、企业科协：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宣传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科技工作和科技工作者的高度重视和亲切关怀，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团结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厚植家国情怀、勇于创新争先，争做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排头兵，汇聚引领发展、驱动复兴的不竭动力，中国科协、科技部决定于2023年5月30日第七个“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前后，

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系列活动，以实际行动为广大科技工作者献上诚挚的节日祝福，增强科技工作者自豪感、获得感、认同感。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点亮精神火炬

二、活动时间

2023年5月上旬-6月上旬

三、目标成效

强化政治引领，加强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和科技工作者工作重要论述的体系化研究、学理化阐释和大众化解读，讲好习近平总书记关心科技事业、关怀科技工作者的故事，将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系列活动办成科协系统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重要抓手。加强顶层设计，实现全国科技工作者日与全国科技活动周联动开展，各地各单位结合实际，以多种方式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特色活动。突出效果导向，深入挖掘、大力宣传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风采，增强科技工作者荣誉感；强化对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的联系服务，增强科技工作者的获得感；组织引导科技工作者深入基层一线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提升科技工作者的责任感，将5月打造为科技工作者的节日。

四、主要活动

(一)“点亮精神火炬”主题活动。将科学家精神与本地区、

本领域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相结合，与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过的院所、企业、高校相结合，与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相结合，深入挖掘红色资源中的科技元素和科技资源中的红色元素，组织科技工作者开展国情考察、交流座谈、建言献策、社会服务等特色鲜明的活动，引领科技工作者坚定理想信念、汲取奋进力量。

（二）全国科技活动周与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同部署同开展。将全国科技活动周与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一体设计，做到统筹部署，密切配合，联合协作，集成资源，针对公众实际需求，在活动举办内容和形式上不断创新，办出特色。积极引导科技工作者充分运用新媒体开展科普，强化优质网络科普资源供给，正向引导网络科普舆论。

（三）优秀典型学习宣传活动。集中举办本学科、本领域、本地区 2023 年“最美科技工作者”发布仪式，大力宣传扎根基层一线的优秀科技工作者，树立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的价值导向。颁发第三届“全国创新争先奖”，大力宣传获得者的先进事迹和感人精神。鼓励各单位将有关重要表彰奖励安排在 5 月下旬颁发，激发科技工作者的荣誉感自豪感。

（四）弘扬科学家精神系列活动。各级科协、科技厅（委、局）要用好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学风传承工作室、全国科普教育基地等阵地，广泛组织开展科学家精神报告团“进学校进院所进企业”活动、“百馆千场万人科学家精神宣讲系列活动”、青年科普公开课《与大咖同行》等品牌活动，线上线下讲好科学家故

事。结合“一带一路”倡议十周年，对外讲好中国科学家故事，展示中国科技界积极参与科技伦理治理、服务人类命运共同体建设的群像。

(五) 科技为民志愿服务活动。组织科技服务团依托“科创中国”试点城市深入开展科技助力经济发展服务系列活动。组织科技志愿者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开展助力乡村振兴和公众科学文化素质提升服务系列活动。团结凝聚青年创新创业者担当时代责任，鼓励积极参与科技志愿服务。以科技工作者知识产权保护为主题，为科技工作者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关注科研人员心理健康，组织心理专家深入高校、科研院所和科技企业，重点对中青年科研人员进行心理辅导和压力舒缓。

(六) 实现资源共建共享。各部门、各单位要结合实际，精心策划开展一批特色活动，制作推出一批宣传精品，并及时将有关活动信息和宣传产品上传至2023年全国科技工作者日专题网页，共同建设风采展示、信息发布和资源汇聚平台，实现上下联动、互学互鉴、资源共享。

五、工作要求

(一) 广泛组织动员。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支持，看望慰问知名老科学家和基层一线科技工作者典型。积极争取社会各界支持和广泛参与，充分调动、发挥各方面积极性创造性，扩大活

动覆盖面和社会影响力。践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设立的初心，推进理念创新、手段创新、载体平台创新、基层工作创新，因地、因人、因事、因时制宜开展工作。

(二) 强调节俭务实。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实施细则，厉行节约，精打细算，杜绝铺张浪费、摆谱走秀，让科技工作者得实惠、让人民群众有获得感，切实提高活动实效和满意度。

(三) 做好总结评估。请各有关单位认真总结活动开展情况和工作成效，梳理总结典型经验，提出意见建议，于6月底前报送文字信息、影像资料等，我们将适时对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特色活动进行通报表扬。各省级科协、全国学会、高校科协、企业科协报送中国科协宣传文化部，各省级科技厅（委、局）在报送全国科技活动周总结时请专章总结科技工作者日活动开展情况并报送科技部人才与科普司。

六、联系方式

中国科协宣传文化部

联系人：兰雪滢 孟令耘

联系电话：(010) 68574158

传 真：(010) 68572088

电子邮箱：xuanchuanchu@cast.org.cn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号（100863）

科技部人才与科普司

联系人：杨启明 王菲菲

联系电话：010-58884242

邮箱：kjhdz@most.cn

传真：010-58884208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东街 1 号国谊宾馆北楼
1323 房间（100044）



（此件主动公开）

中国科协办公厅

2023年4月26日印发